

# 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 第3屆第2次健康維護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05年03月25日(週五)下午14時00分

地點：衛生局5樓會議室

主席：王委員儷靜

黃委員志中(蘇副局長娟娟代理 14:15-16:10)

記錄：顏秀玲

出席委員：王委員秀紅

游委員美惠

李委員玲瑋

列席單位及人員：教育局 施股長麗琴、徐組長淑芬、傅教師楷傑

謝助理員嘉容

社會局 林股長慧萍

勞工局 詹技士宗憲

警察局 謝警務員勝隆

新聞局 黃科員照淮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陳孟寧約僱督導員

工務局 魏股長志明

衛生局 長期照護科 陳技士芬婷

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劉技正文敏、崔珺甯

醫政事務科 沙股長素娟、許技士美娟

藥政科 莊股長志強

疾病管制處 張簡技士英如

企劃室 林股長千雅

人事室 謝書記旻璇

健康管理科 郭科長瑩璵、蔡股長孟純

壹、主席致詞：略

貳、推選健康維護小組組長：

本組組長由王委員儷靜接任小組組長，將提報大會追認。

參、頒感謝狀：感謝王秀紅委員協助本局拍攝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影片。

肆、確認上次(3-1)會議紀錄暨決議事項追蹤管制：(請參閱附件 1)

裁示：

一、列管案項次 1、3 及 4 除管，其餘 2.5.6 項次續管。

二、(一)項次 2 建議衛生局於「原住民健康行為」研究中補充性別比較及性別與年齡、族群、疾病等交叉分析資料並將研究結果為基礎，提供原民會於推動部落文化健康計畫時整合運用並將相關可推動項目提報下次會議中討論。

(二)項次 5 建議教育局提供近 3 年推動青少年校園性教育成效比較資料。

(三)項次 6 請衛生局增加本市青少年親善門診家數。

伍、報告案

報告案一：

報告單位：各幕僚單位

案由：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各項婦女權益工作重點分工表-健康維護組 104 年 1 至 12 月工作辦理情形，報請公鑒。(請參閱 P.15-P.46 頁)

說明：本案因資料數量龐大，不作口頭報告，請委員審閱。

裁示：各局處工作報告修正補充事項如下，餘准予備查。

一、工作重點 3-2-1：請衛生局於新增本市愛滋感染者疫情分析及與全國資料比較並於下次會議提供青少年愛滋防治工作

報告。

- 二、 **工作重點 3-2-2**:請教育局及衛生局釐清青少年愛滋防治教育法規根據，並於下次討論如何跨局處合作辦理青少年愛滋防治教育工作。
- 三、 **工作重點 3-4-2**:請衛生局於補充辦理更年期婦女健康相關衛教區域分布情形。
- 四、 **工作重點 3-4-5**:請衛生局於補充「使用芳香療法與音樂輔助介入子宮頸癌抹片檢查並緩解受檢婦女之情境焦慮研究」推廣情形。

**報告案二：**

報告單位：衛生局

案由：衛生局 104 年度第 3 次性別平等執行小組會議紀錄核備乙案，報請公鑒。(請參閱 P.47-P.49)

說明：依據高雄市政府所屬各一級機關設置性別平等執行小組計畫第 10 點：「本府所屬各一級機關於召開執行小組會議後，應將會議紀錄提報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暨各所屬小組」。

裁示：准予備查。

**報告案三：**

報告單位：衛生局

案由：謹提本(健康維護)組列管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CEDAW)法規檢視自治規則案性別統計追蹤資料情形，報請公鑒。(請參閱 P.50-P.53)

說明：

- 一、 依據 104 年 12 月 14 日本市婦權會第 3 屆第 2 次委員會議決議辦理。
- 二、 上開會議決議，請各小組會議以報告案方式追蹤列管，並於

會議中討論性別分析與解決對策。

三、本組列管自治規則案共計 4 案(衛生局)，其中 3 案(1-3 案) 審查結果為無涉性別議題，其餘性別統計資料請參閱 50-53 頁。

裁示：本案續管，請衛生局針對自治規則內容進行研議並於下次會議報告。

陸、討論案：

提案單位：衛生局

案由：謹提本(健康維護)組第 3 屆重點工作目標「中高齡婦女健康維護」推動措施辦理進度，提請討論。(請參閱 P.54-P.64)

說明：本案為第 3 屆重點工作目標 104 年 1 至 12 月執行成效，請委員參閱並提供意見。

裁示：各局處重點工作目標修正補充事項如下，餘准予備查。

**推動項目一：**請原民會針對中高齡婦女健康及健康維護相關教育內容進行年齡與性別進行分析。

**推動項目二：**請衛生局、社會局補充中高齡婦女家暴、性侵案例之伴侶(加、被害者)個案管理服務內容。

**推動項目三：**請衛生局、交通局於補充中高齡婦女友善就醫服務內容。

柒、臨時動議：

請教育局建置本市國中、小愛滋防治教育資源平台(含法規依據、師資資料庫、課程內容分級等)，經本(健康維護)組檢視後，供本市各級學校運用。

陸、散會：下午 16:10 時

項次	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摘要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有關單位辦理情形	建議	
				除管	續管
1	請分析本市愛滋個案年齡別、性別及近年個案數增減情形，可做為本市愛滋病防治成效指標，另將愛滋防治宣導訊息提供本市婦女團體，以協助宣導。	<b>衛生局</b> (疾管處)	<p><b>【衛生局】</b></p> <p>1. 本市愛滋病毒感染者疫情與去年(103年)相比(103年)相比,新增感染數-0.33%(全國平均 4.29%),負成長為六都第一。</p> <p>2. 104年1-12月本市新增愛滋感染者計300人,依通報資料之相關分析如下:</p> <p>(1). 男性297人(佔99%)、女性3人(佔1%)</p> <p>(2). 年齡層中15-24歲年輕族群計105人(佔35.35%),居第二高,僅次於25-34歲(41.41%)。</p> <p>(3). 感染危險因子,以性行為287人(佔95.66%),為主要危險因子,其中依序為同性性行為218人(佔72.66%);異性性行為39人(佔13.93%);雙性性行為30人(佔10.71%)。</p>	✓	

項次	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摘要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有關單位辦理情形	建議	
				除管	續管
			<p>(4). 綜上，上揭性別、年齡與危險因子之數據統計與全國數據一致，將持續落實防治工作。</p> <p>3. 本局已提供愛滋防治宣導單張(電子版)及印刷版予以本市婦女創業協會，俾利協助宣導。後續如有相關訊息及活動亦將與本市婦女團體等單位合作，以提高宣導效益。</p>		
2	建議原委會與衛生局配合辦理部落健康營造計畫或進行相關研究並請衛生局對「原住民健康行為研究」提供專案報告。	原民會 衛生局	<p><b>【原民會】</b> 結合本市 6 處部落文化健康站(計 6 站:梅山拉芙蘭、建山、多納、茂林、達卡努瓦、大愛)，推動部落文化健康計畫，提供在地健康醫療、居家照顧及部落照顧之資源服務，以促進人際互動與社會參與，提升生活滿意度及自我肯定。</p> <p><b>【衛生局】</b> 「原住民健康行為研究」專案報告(口頭報告)</p>		✓

項次	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摘要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有關單位辦理情形	建議	
				除管	續管
3	請補充「定點心理加油站」 諮商個案的後續需求處理 及轉介機制	衛生局 (心衛中心)	本局自 98 年起提供免費個別/ 家族心理諮商服務，且於社區 中建置 18 個服務據點（衛生 局、繪心庭心理諮商所、鳳山 區、大寮區、前鎮區、鼓山區、 楠梓區、旗津區、仁武區、大 社區、岡山區、阿蓮區、永安 區、燕巢區、路竹區、旗山區、 六龜區、甲仙區等衛生所）， 以提升心理衛生服務可近性。 主要服務對象為本局收案服務 四類個案：高自殺危險群、物 質濫用、精神疾患及災後心理 重建個案，由既有的關懷訪視 員評估個案有心理諮商需求 與意願，填寫諮商服務聯繫 表，諮商所受理開案後，關懷 訪視員與心理師保持橫向聯 繫，持續地評估個案需求並協 助連結適切資源	✓	
4	請補充有關符合長照十年 個案之出院準備轉介機制	衛生局 (長照科)	1. 建立本市各醫療院所出院 準備轉銜長期照護個案通 報作業，於 101 年 5 月修定 通報表單，6 月開始實施新 版通報單，醫院可以傳真或 電子郵件寄送至各轄區長 照中心分站。通報個案以符 合長照十年人口群體為主 (65 歲以上、55 歲以上山地 原住民、50 歲以上身心障礙 者失能者)，需長期照護服 務介入，如居家服務、交通 接送、喘息服務、居家護	✓	

項次	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摘要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有關單位辦理情形	建議																					
				除管	續管																				
			理、復健等相關服務。  2. 建置醫院出院準備部門與照管中心溝通管道：各醫院依據其所在行政區對口本市長照中心各站照管督導，若醫院出服個管師在第一線遇到長照相關問題，即可與各站長照中心取得聯繫，尋求解答。長照中心各站亦定期拜訪各醫院出院準備服務，了解出服個管師轉介相關問題及宣導說明長照資源新訊息。																						
5	請補充近3年推動青少年校園性教育成效比較資料。	教育局	近3年推動青少年校園性教育成效比較，如下表。 <table border="1" data-bbox="874 1290 1366 1637"> <thead> <tr> <th>時間</th> <th>場次</th> <th>人次</th> <th>男</th> <th>女</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2年1至12月</td> <td>68</td> <td>9,989</td> <td>3,033</td> <td>6,956</td> </tr> <tr> <td>103年1至12月</td> <td>845</td> <td>293,470</td> <td>154,063</td> <td>139,407</td> </tr> <tr> <td>104年1至8月</td> <td>228</td> <td>50,099</td> <td>25,511</td> <td>24,588</td> </tr> </tbody> </table>	時間	場次	人次	男	女	102年1至12月	68	9,989	3,033	6,956	103年1至12月	845	293,470	154,063	139,407	104年1至8月	228	50,099	25,511	24,588		✓
時間	場次	人次	男	女																					
102年1至12月	68	9,989	3,033	6,956																					
103年1至12月	845	293,470	154,063	139,407																					
104年1至8月	228	50,099	25,511	24,588																					



項次	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摘要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有關單位辦理情形	建議	
				除管	續管
6	建議增加本市青少年親善門診家數，請多鼓勵各醫療院加入。	衛生局 (健管科)	將安排拜訪本市婦產科醫療院所，鼓勵加入青少年親善門診，以期青少年得到周全的身心靈照顧。		✓